

#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 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 文件

苏学科办〔2018〕3号

## 关于做好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 三期项目拟立项建设学科任务书 制订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方案》，今年我省将启动实施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根据省政府领导批准同意的《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遴选方案》，经专家组审核，现提出优势学科三期项目拟立项建设学科名单（见附件1），并就做好项目任务书制订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准确把握建设内涵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理解学科建设在世界一流大学和高水平大学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有机统一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大力推进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

三期项目要在总结以往学科建设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明确建设思路，树立标杆意识，创新体制机制，提出推动建设的实质性举措，在“建设高峰学科、培育杰出人才、产出重大成果、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 二、明确目标任务

优势学科三期项目建设期为 2018 年—2021 年。各拟立项建设学科要根据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立项学科指导性基本项目任务（见附件 2），结合学科实际，在优质资源建设、创新团队建设、人才培养、科研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社会服务等方面，明确目标任务及预期标志性成果。

项目任务书的制订要突出学科建设整体思路，明确建设路径、内容和举措；要突出重大任务、重大项目和重大成果；要突出时序进度，明确项目任务进度安排；要突出绩效，有定性、定量指标，可进行对照检查，可进行绩效评价。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将开展中期检查和终期验收工作，项目

任务书将作为项目实施、经费拨付、检查验收的重要依据。

###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制订项目任务书是优势学科三期项目遴选工作的重要环节。项目任务书是学科能否正式予以立项建设的重要依据。各高校要把项目任务书制订工作作为推动学科建设的重要环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组织精干力量，落实工作责任，实事求是地编制。要对各拟立项建设学科制订的任务书开展专家论证（每个学科论证专家 5~7 人，校外专家应有一定的比例），并形成专家论证意见。项目任务书（含专家论证意见）在学校官方网站公示不少于 5 天，由学校主要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后上报。

省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将组织专家对拟立项建设学科的任务书开展评审，提出是否予以立项的意见。经省管理协调小组审核后，确定正式立项建设学科名单。

### 四、其他事项

请各高校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起登录“江苏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平台”，网址：<http://jsxw.jse.edu.cn/>），填报《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拟立项建设学科任务书》（见附件 3），并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前通过信息平台提交省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

信息平台技术服务联系人：任建，联系电话：025-83215097、18310387639，三期项目任务书填报工作 QQ 群：473414292。省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联系人：邹燕、沈国彬，电话：025-83335553、

83335360。

- 附件: 1.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拟立项建设学科名单(分校下达)
2.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立项学科指导性基本项目任务
3.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拟立项建设学科任务书(样表)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  
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8年8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